

21-25 年专业带头人赴国（境）内外交流学习情况一览表

序号	时间	地点	培训/活动主题	培训人
1	2021 年 7 月 15-17 日	广东江门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专业带头人培训	王明晖、周玉娥、谭分全、杨晓慧
2	2023 年 7 月 17 -26 日	广东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职业院校教师产教融合成果设计与落地能力提升专题培训	王明辉
3	2023 年 12 月 23 -25 日	深圳大学	第十九届高等学校体育院长/系主任研讨会暨首届高校体育学院院长联席会	谭分全（21 年-25 年被聘为广东省中小学和高校健康教育指导委员会委员）
4	2024 年 6 月 28-29 日	广东省外语艺术职业学院五山校区艺体中心	参加全国数字演艺行业共同体成立大会会议	周玉娥
6	2024 年 8 月 10 -17 日	西安交通大学学术交流中心	高校健康教育指导委员会研修活动	谭分全
5	2024 年 10 月 11-13 日	南昌职业大学	全国舞台科技应用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成立大会	周玉娥
7	2025 年 11 月 6-8 日	广东广州	AI 赋能职业教育专业及课程建设研讨会（2025）	周玉娥
8	2025 年 11 月 23 日	香港	优质教师专业发展协会第四届会员大会就职典礼、专题会议	周玉娥

广东江门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关于确定专业带头人培养人选的通知

各部门（系）：

根据《广东江门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专业带头人遴选、培养及管理办法（试行）》文件精神，经教师自主申报、系部初审，教务部审核，人事处综合评定，教学指导委员会研究决定，拟确定王明晖、周玉娥、谭分全、杨晓慧为专业带头人培养人选。



2021年12月20日

广东江门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关于 2022 年校级专业带头人认定的通知

为深入实施人才强校战略，加强我校教师队伍建设，充分发挥专业带头人的引领作用，激发广大教师工作热情，促进教师队伍专业化发展，按照《广东江门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专业带头人遴选、培养及管理辦法（试行）》的文件精神，我校启动专业带头人遴选认定工作。

经教师自主申报、系部初审，党政联席会议推荐，教务部审核，人事处综合评定，教学指导委员会评审，校内公示，校长办公会议审定，现确定王明晖、周玉娥、谭分全、杨晓慧等 4 人为校级专业带头人，聘期三年，定期考核，特此通知。



2022年12月26日

广东江门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2021年专业带头人、骨干教师培训方案

为了进一步提高教师思想政治素质，培养良好的师德修养、学术规范与心理素养，掌握先进的教育理念、基本的教育教学技能和科学研究方法，提高教书育人能力，根据《广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条例》等文件精神，结合学校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以提高教师的整体的素质、业务素质精良、教学技能全面、教学基本功过硬、适应新时期新课程改革需求的教师队伍为目标，造就一支思想道德高尚、专业理论扎实、实践技能突出、富有创新精神和创新能力的高素质教师队伍。

二、培训目的

加强业务研究，引领教师专业成长，提高课程实施水平，全面落实国家课程方案，积极构建高效课堂，全面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三、培训内容

- 1.学习解读《职业教育提质培优行动计划》或《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解读》。

- 2.学习解读《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

- 3.课程学习成果与人才培养方案设计开发相关。
- 4.基于成果导向的课程大纲与单元教学设计开发相关。
- 5.培养目标、毕业要求、课程目标的制定与评价等。
- 6.怎样进行教学研究并将其转化为论文。
- 7.其它教育教学科研相关的专题。

四、培训方式

集中校本培训。集中培训共计 20 学时，采用线下（专题+讲座+分享等）相结合的方式。

五、培训时间、地点、对象

2021 年 7 月 15 日至 2021 年 7 月 17 日 幼专综合楼 221

江门幼专、江门幼师全体专任教师。

五、课程安排

时间	主题	主讲人
7 月 15 日 9:00-12:00	教师赋能与专业建设 ——以质量工程建设为例	袁 洪 教授 外语外贸学院院长
7 月 15 日 2:30-5:30	以作品产出为导向让学习真正发生	潘小波 副教授 外语外贸学院党委书记
7 月 16 日 9:00-12:00	论文写作技巧与发表	李 海 博士 副研究员 学前教育研究院执行副院长
7 月 16 日 2:30-5:30	提升教师职业道德修养，力做教科研 精湛的铁军	管小青 副教授 马列主义学院
7 月 17 日 9:00-12:00	全国职业教育大会精神解读、新时期 高职人才培养方案的设计与实施	王劲松 教授 广东交通职业技术学院教务处 处长

六、有关要求

各部门要高度重视和积极配合,为参加培训的教师提供时间并创造相应的条件。培训期间严格执行考勤制度,不得无故缺席,经考核考试合格,按课程规定的学习时间数计算为**2021**年继续教育学时,各教学系部要明确培训名单,做好考勤制度,报组织人事处备案,作为教师继续教育的佐证材料。



合同编号：

广东江门幼儿师范
高等专科学校合同
编号:JYZ-2022-06-033

46

技术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2022 年教师课程思政能力提升建设项目

委托方：广东江门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甲方) 广东江门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受托方：广东技术师范大学

(乙方) 广东技术师范大学

签订时间：2022 年 7 月 4 日

签订地点：广东省江门市

有效期限：2022 年 7 月 4 日-2022 年 8 月 30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印制

2021年专业带头人培训课程一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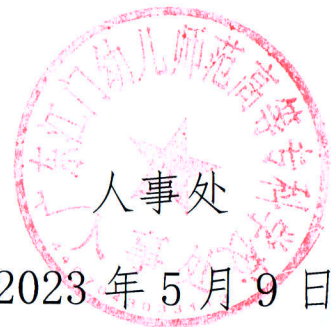
序号	培训时间	培训内容	主讲人
1	7月15日	教师赋能与专业建设——以质量工程建设为例	袁 洪 教授 外语外贸学院院长
		以作品产出为导向让学习真正发生	潘小波 副教授 外语外贸学院党委书记
2	7月16日	论文写作技巧与发表	李 海 博士 副研究员 学前教育研究院执行 副院长
		提升教师职业道德修养，力做教科研精湛的铁 军	管小青 副教授 马列主义学院
3	7月17日	全国职业教育大会精神解读、新时期高职人才 培养方案的设计与实施	王劲松 教授 广东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教务处处长

情况说明

根据《广东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组织 2022 年国家公派出国教师人选遴选推荐工作的通知》《关于组织 2022 年国家公派出国教师推荐遴选工作的通知》（江幼专人事〔2022〕9 号）的文件精神，我校积极开展校内遴选工作，发动符合申请条件的教师参加遴选。

由于当时国内外疫情情况比较严峻，公派出国教师相关事宜临时搁置。

特此说明！



广东江门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江幼专人事〔2022〕9号

关于组织 2022 年国家公派出国教师推荐遴选工作的通知

各部门（系）：

根据《关于组织推荐 2022 年国家公派出国教师人选工作的函》（语言中心〔2022〕87 号）《广东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组织 2022 年国家公派出国教师人选推荐工作的通知》，为支持国际中文教育发展，教育部中外语言交流合作中心已启动 2022 年国家公派出国教师推荐遴选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岗位信息

具体岗位信息请登录国家公派出国教师服务平台 www.clecteacher.chinese.cn 查询。教师任期一般为 2 学年（满 20 个月）。详见附件 1 和附件 2。

二、申请条件

1. 遵纪守法，为人师表，有团队合作精神。
2. 年龄一般在 25-55 岁（含），身心健康。俄、法、德、西、葡、阿语 6 种非英语语种专业背景的教师年龄可适当放宽至 58 岁（含）。
3. 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具有汉语国际教育、中文、外语、教育等人文社科专业背景，以及其他符合岗位特殊需求的专业背景。
4. 具有 2 学年及以上教龄的国内大、中小学校及相关教育机构

的教师。

5. 普通话达到二级甲等(含)以上水平, 能熟练使用外语。

6. 部分岗位需符合岗位具体要求。

三、推荐程序

1. 申请人须在平台填写《国家公派出国教师申请表》(以下简称申请表)并下载打印后提交所在部门(系)审批。

2. 部门(系)须为申请人出具推荐意见书, 如实对其思想品德、教学能力、身心健康状况作出评价, 加盖部门(系)公章后交人事处。

3. 截止时间: 2022年6月16日下午17:00。

附件: 1. 2022年中方合作院校申报资助外派教师岗位需求汇总表

2. 2022年国家公派出国教师岗位需求汇总表



2022年6月13日

广东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关于举办 2023 年职业院校教师产教融合成果设计与落地能力提升专题培训（国培）的开班通知

各高等职业院校：

根据《教育部 财政部关于实施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2021-2025 年）的通知》（教师函〔2021〕6 号）和《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印发〈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项目管理办法〉的通知》（教师厅〔2017〕3 号），按照《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做好 2023 年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培训工作的通知》要求，为了提升职业院校师资专业建设资源开拓能力、校企合作项目落地能力和成果产出水平，广东机电职业技术学院拟开展职业院校教师产教融合成果设计与落地能力提升专题培训（国培）。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项目名称

职业院校教师产教融合成果设计与落地能力提升专题培训

二、培训对象和目的

培训对象：高职院校的专业带头人、校企合作负责人及业务骨干、创新创业核心团队成员、教务部门负责人、科研部门负责人、骨干教师（不分专业）。

培训目的：通过产教融合政策等培训，提升政策执行力、转化成效。通过产教融合成果设计模块，让学员树立问题导向和成果设计思维；系统掌握校企合作项目孵化教学、科研、培训、案例等成果的路径设计方法，授学员以“渔”；通过了解产教融合政策、掌握成果设计方法、训练成果落地能力，到国家级产教融合型企业、样板院校参观交流以及案例研讨等模块培训，让学员参照样板立刻实践，现场至少输出一项校企合作成果设计方案并应用到本校，提升校企合作水平和社会服务能力。

三、培训内容

模块一：师德师风教育与产教融合政策解读

模块二：产教融合落地案例

模块三：产教融合成果设计

模块四：标杆企业院校考察交流

模块五：案例研讨与成果输出

四、培训时间和模式

2023年7月17日-7月26日（10天）线下集中培训

五、教学内容和学时安排

培训时间	培训模块	培训专题	学时	培训地点
7月17日	开班	开班仪式与合照	4	广州
	师德师风教育与产教融合政策解读	准确把握产教融合定位，更好立德树人		
		职业教育产教融合校企合作的顶层政策设计和实现路径	4	
7月18日	产教融合落地案例	国家有关职业教育教学改革政策解读	4	
		机械工业“两化”攻坚背景下技术技能人才培养	4	

7月19日		示范职教集团、示范性产业学院等高水平产教融合平台建设思路与发展模式设计	4
		画好三个“同心圆”，打造产教融合命运共同体	4
7月20日	产教融合成果设计	产教融合团队合作能力拓展训练	4
		高质量订单班设计思路与成果凝练策略	4
7月21日		教学研究能力提升训练	4
		“科-产-教”融合型创新创业孵化项目孵化模式设计与成果输出	4
7月22日		产教融合建设高水平课程资源库	4
7月23日		案例：科-产-教融合复合成果设计训练实践	4
		教学成果奖评比规则解读与案例分析	4
7月24日		校企合作党建与工匠精神融入训练	4
	如何应用产教融合信息化平台凝练成果训练	4	
7月25日	标杆企业院校考察交流	国家级产教融合型企业、省级示范产业学院考察交流	4
		“科-产-教”融合创新创业孵化示范基地考察	4
7月26日	案例研讨与成果输出	产教融合成果设计及行动方案制作与路演专家点评	4
		培训班结业典礼与合照	4
合计			80
备注：局部培训项目和专家，根据培训实际情况微调，具体课程表开班前一周发给学员。			

六、培训费用

该项目为教育部、广东省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培训计划，培训费（含培训费、资料费、课程资源费、住宿费、伙食补助等）由财政资金全额补助。学员往返交通费由所在单位报销。

七、颁发证书

学员培训结束，经考核合格，颁发《高等职业学校教师国家级培训合格证书》（国培）。

八、报名程序

（一）承训机构发布培训班开班信息（3月17日前）。

（二）送培单位按照名额分配落实参训人选（3月22日前）。

（三）学员网上报名（3月23日至3月29日）。

（报名网址：<https://jsglpt.gdedu.gov.cn>，参训学员可依次选择下一个开设本专业培训的项目报名，先报先得，原则上一个培训班同一学校的生源不超过5人）。

（四）送培单位资格审查→上级主管教育行政部门审核（4月4日前）。

（五）承训机构复核、录取。（4月11日前）

（六）调剂及补报名。针对实际报名情况，进行名额调剂，承训机构开启线下进行补报名程序。补报名时参训人员须填写交齐盖章版的《学员推荐表》，并在开班前交至班主任处。（高职院校和省属中职学校的教师的《学员推荐表》加盖本校公章，其他学校的教师的《学员推荐表》加盖学校公章及所属地市教育局公章）

（七）学员报到。调剂或补报名的参训人员报到时需将《学员推荐表》交至承训机构。

（八）培训开始后，由承训机构组织参训学员登录国培管理系统进行注册，在项目培训结束前3天通过平台匿名评教和参与满意度调查。

九、报名截止时间

第一轮报名截止日期为：2023年3月29日。调剂及补报名截止时间另行通知。（若第一轮报名满员，则不安排调剂及补报名）

十、联系方式

1.学校地址：广州市白云区同和蟾蜍石东路2号（南校区）

2.负责人姓名及电话：李友余，13926242856

班主任姓名及电话：陈玲，13760760573

3.培训班QQ群号码及二维码：437712871

产教融合成果设计...

群号：437712871



4.继续教育学院联系人：廖慧琳 张锋 020-36552462

5.广东机电职业技术学院网址：<http://www.gdmec.cn/>

附件：

1.广东省2023年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培训项目学员推荐表

2.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做好2023年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培训工作的通知

广东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2023年3月15日



结业证书



证书编号：20230990250127431920042

王明晖 同志(430105196604031532)参加
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 高职 类
2023 年度 职业院校教师产教融合专题
研修 项目专业带头人

专业**国家级**培训，完成全部培训内容，
计 80 学时（ 5 学分），经考核**优秀**，
特发此证。

培训机构：广东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2023 年 07 月 26 日



石晓莉
广东科学技术职业学院



方



王明晖
广东轻工职业技术学院



陈璧玲
潮汕职业技术学院

李友余

张倩
广东酒店管理职业技术学院

学校方

陈璧玲
潮汕职业技术学院



广东职业技术学院
GUANGDONG ELECTRICAL POLYTECHNIC
2023 职业院校教师教学融合成果研讨会
赋能提升



深圳大学

Shenzhen University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

网址：www.szu.edu.cn

传真：0755-26534462 总机：0755-26536114 邮政编码：518060

关于举办第十九届高等学校体育院长/系主任研讨会 暨首届高校体育学院院长联席会的通知

谭分全 院长(主任)：

为了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加快建设高质量的教育体系，深化高校体育专业教学改革，探讨新时代高校体育专业高质量发展新路径，促进高校体育学科建设，搭建交流互动的平台，全国高等学校体育教学指导委员会理论学科组拟定于2023年12月23—25日在深圳大学召开“第十九届高等学校体育院长/系主任研讨会暨首届高校体育学院院长联席会”，特邀请您及您所在工作单位成员参加会议。本次会议由全国高等学校体育教学指导委员会理论学科组主办，深圳大学体育学院承办，高等教育出版社协办。

一、会议时间与地点

会议时间：2023年12月23日报到，24日开会，25日离会。

会议地点：深圳大学(粤海校区)

报到地点：深圳圣淘沙酒店翡翠店(深圳市南山区金鸡路1号)。

二、会议主题

1. 新时代高校体育专业发展的使命与要求



深圳大学

Shenzhen University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

网址：www.szu.edu.cn

传真：0755-26534462 总机：0755-26536114 邮政编码：518060

2. 中国式现代化背景下高校体育专业高质量发展面临的困境与解决路径

3. 全国高校体育学院院长联席会的搭建

三、参会事项

1. 与会人员往返交通费和住宿费由所在单位承担，每人需交纳会务费1000元(包含餐费、资料费等)，由深圳市立知文化有限公司代收会务费(开具会议费发票)。

2. 联系人：舒. 铖18819038841

尹利军18721337759

3. 由于参会人数众多，会议不安排接送，与会代表需自行前往会议地点。

4. 收到本通知后，请最迟于2023年12月12日前将参会回执通过shucheng@szu.edu.cn 或短信的方式发给联系人，以便会务组安排住宿房间。

全国高等学校体育教学指导委员会理论学科组

深圳大学体育学院(代章)

2023年11月28日



深圳大学
Shenzhen University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 网址：www.szu.edu.cn
传真：0755-26534462 总机：0755-26536114 邮政编码：518060

参会回执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姓名	性别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住宿要求	入住时间 退房时间
谭分全	男	汉族	广东江门幼儿 师范高等专科 学校	主任		

备注：住宿要求请选择“单人间”或“与他人合住”。

江门幼专教职工培训进修、参加会议审批表

姓名	谭分全	部门	基础教学部
职称	副教授	职务	教研室主任
时间	2023 年 12 月 23 日至 2023 年 12 月 25 日 (共 3 天)		
地点	深圳大学		
具体内容	第十九届高等学校体育院长/负责人工作研讨会		
预算经费： __2800 元__	经费来源： <input type="checkbox"/> 学校统筹经费 <input type="checkbox"/> 部门自筹经费 <input type="checkbox"/> 免费	项目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外出培训 <input type="checkbox"/> 指定会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部门意见	负责人签名：	组织人事部门意见	负责人签名：
分管校领导意见	签名：		
主要校领导意见	签名：		
其他说明			

备注：1.申请人需提供相关文件等复印件；2.除部门负责人外出须经主要校领导批示外，其余人员外出只须经分管校领导批示即可；3.此表交所在部门、组织人事部门备案。



研修活动照片



研修活动照片

南昌职业大学
广州高达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江西师范大学

全国舞台科技应用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
首批参建单位邀请函

广东江门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衷心感谢贵单位长期以来对南昌职业大学的信任与支持！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改革的意见》，以及教育部办公厅《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改革重点任务的通知》，在有关部门指导下，南昌职业大学联合广州高达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江西师范大学等行业组织和高校，共同发起成立“全国舞台科技应用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以下简称“共同体”）。

共同体的成立将推动舞台科技的建设，同时对推动包括科技舞台、非遗演绎、人工智能探索、虚拟到现实的表演互动、舞台艺术馆等沉浸式产业的发展，充分调动以“舞+X”为原点的催化经济的作用力。

共同体拟于10月11—13日正式成立，并将在南昌职业大学天鹅湖实验剧场召开共同体成立大会。特诚挚邀请贵单位成为共同体参会单位，参与共同体建设，共同促进职业教育改革与发展。如贵单位确认参与，请填写附件1《参会单位信息表》、附件3《成立大会参会回执表》并加盖公章，于9月30日前回复。

此函，盼复！

联系人：李老师 18296179897 任老师 18216533460

附件目录：

- 1.成立大会会议议程
- 2.参会单位信息表（前期已经填报单位可以不填写）
- 3.成立大会参会回执

全国舞台科技应用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秘书处

南昌职业大学（代章）

2024年9月23日



附件 1

全国舞台科技应用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 成立大会会议流程

时间		议程	备注
10月11日 (周五)	14:00-17:30	嘉宾报到(南昌市红谷滩泰耐克国际大酒店)	
	17:30-18:30	晚餐	
10月12日 (周六) 上午	09:00-09:30	嘉宾签到(南昌职业大学天鹅湖实验剧场)	
	09:30-10:30	“共同体成立大会”开幕式暨授牌仪式 (南昌职业大学天鹅湖实验剧场)	
	10:30-10:50	集体合影	
	10:50-11:20	专家演讲	
	11:20-12:00	作品表演	
	12:00-13:00	午餐(南昌职业大学四食堂)	
10月12日 (周六) 下午	13:30-15:30	专场研讨会(艺术楼117)	
	15:30-16:30	参观校园	
	17:00-18:10	集合返回宾馆	
	18:00-18:30	晚餐	
10月13日 (周日)	嘉宾返程		



融合 创新 培育 发展

2024 全国舞台科技应用行业 产教融合共同体成立大会

指导单位：江西省教育厅 中国舞台美术学会 中国艺术职业教育学会 中国演艺设备技术协会江西省办事处
主办单位：南昌职业大学 广州高达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江西师范大学
协办单位：柯德(北京)教育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新华国采教育网络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海南火天影视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承办单位：南昌职业大学音乐舞蹈学院

江西·南昌 2024年10月



北京保利剧院管理有限公司
新华国采教育网络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戏剧学院
广东省外语艺术职业学院

全国数字演艺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 首批参建单位邀请函

广东江门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衷心感谢贵单位长期以来对新华国采教育网络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新华国采”）的信任与支持！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改革的意见》，在有关部门指导下，新华国采联合北京保利剧院管理有限公司、上海戏剧学院、广东外语艺术职业学院以及中国舞台美术学会、中国艺术职业教育学会等行业组织，共同发起成立“全国数字演艺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以下简称“共同体”）。

共同体的成立将加快演艺行业的数字化建设，为文化与旅游产业提供人才支撑和技术支持，推动包括数字舞台、数字文旅、数字娱乐、数字视觉、多媒体观影互动、数字博物馆等沉浸式产业的发展，充分调动以“演艺+”为原点的演出经济的作用力。

共同体拟于6月28日正式成立，并将在广东省外语艺术职业学院召开共同体成立大会。鉴于贵单位在艺术职业教育相关专业领域的突出成绩，以及在新华国采1+X器乐艺术指导证书试点、校企合作等项目中的信任与合作，特诚挚邀请贵单位成为共同体首批参建单位，参与共同体建设，共同促进职业教育改革与发展。如贵单位确认参与，请填写附件1《首批参建单位信息表》、附件3《成立大会参会回执表》并加盖公章，于6月18日前回复。

此函，盼复！

附件1：首批参建单位信息表

附件2：成立大会会议流程

附件3：成立大会参会回执



新华国采教育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代章)

北京保利剧院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戏剧学院

广东省外语中艺术职业学院

2024年6月11日

联系人：李老师 13509699464

戴老师 13810827368

全国数字演艺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

首批参建单位信息表

单位名称				
通讯地址				
单位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高等院校 <input type="checkbox"/> 职业院校 <input type="checkbox"/> 科研院所 <input type="checkbox"/> 行业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生态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主管领导	姓名		职务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工作对接人	姓名		职务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相关专业 已有基础及后续规划 (请在 <input type="checkbox"/> 处打勾)	<input type="checkbox"/> 戏剧影视美术设计 <input type="checkbox"/> 舞台艺术设计 <input type="checkbox"/> 舞台艺术设计与制作 (中高) <input type="checkbox"/> 音响技术 <input type="checkbox"/> 灯光技术 <input type="checkbox"/> 电子信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视觉传达艺术 <input type="checkbox"/> 艺术设计 <input type="checkbox"/> 音乐制作 <input type="checkbox"/> 录音技术与艺术 <input type="checkbox"/> 音乐表演 <input type="checkbox"/> 舞蹈表演 <input type="checkbox"/> 戏剧表演 <input type="checkbox"/> 民族歌舞表演 <input type="checkbox"/> 音乐剧 <input type="checkbox"/> 幼儿保育 (中职) <input type="checkbox"/> 社会文化艺术 (中职) <input type="checkbox"/> 数字音乐制作 (中职)			
计划参与建设内容 (请在 <input type="checkbox"/> 处打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共建产业学院 <input type="checkbox"/> 舞台科技产业学院 <input type="checkbox"/> 音乐科技产业学院 ● 赛教一体化课程建设 <input type="checkbox"/> 舞台布景赛项 <input type="checkbox"/> 声乐器乐表演赛项 ● 贯通培养 <input type="checkbox"/> 中高贯通培养 <input type="checkbox"/> 艺术类中本贯通培养 <input type="checkbox"/> 专升本贯通培养 <input type="checkbox"/> 本硕贯通培养 ● 岗位技能培训 <input type="checkbox"/> 企业员工岗位培训 <input type="checkbox"/> 社会人员职业技能培训 ● 职教出海 <input type="checkbox"/> 课程国际论证 <input type="checkbox"/> 海外职教学院 (或中心) 			
对共同体工作的 意见及建议				
单位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我单位确认加入由北京保利剧院管理有限公司、新华国采教育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戏剧学院及广东外语艺术职业学院联合牵头组建的全国数字演艺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承诺遵守共同体章程，履行成员单位的权利与义务。</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单位 (盖章) 年 月 日</p>			

附件 2

全国数字演艺行业共同体成立大会 会议流程

一、组织机构

指导单位:

中国舞台美术学会

中国艺术职业教育学会

主办单位:

北京保利剧院管理有限公司

新华国采教育网络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戏剧学院

广东省外语艺术职业学院

协办单位:

广州高达尚电子科技

广东方达舞台设备有限公司

广东保伦电子

承办单位:

广东省外语艺术职业学院

二、时间地点

会议时间: 2024年6月28日-29日

会议地点: 广东省广州市(广东省外语艺术职业学院五山校区
艺体中心)

三、会议主题

数智新媒介 融合新演艺

四、会议内容

1. 相关部门领导讲话
2. 特邀专家专题报告
3. 共同体成立仪式及成员单位授牌
4. 数字演艺行业产教融合研讨
5. 共同体参加建设企业考察交流（3家）

五、参会对象

1. 教育部、地方政府及教育行政部门有关领导、特邀专家；
2. 全国数字演艺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成员单位领导和代表；
3. 本科高校和职业院校领导，相关院系、校企合作、就业创业等部门有关负责人；
4. 有关行业、企事业单位、产教融合型组织等相关部门负责人；
5. 其他有关社会组织、专门机构和媒体代表。

六、参会须知

1. 会议费用。本次会议，食宿统一安排，费用自理。
2. 报名方式。请于6月18日前填写《参会回执表》发至会务组指定邮箱：

邮箱：527285510@qq.com

七、联系方式

李老师 13509699464

胡老师 15241016688

附件 3:

**全国数字演艺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
成立大会参会回执表**

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				
姓名	性别	职务	手机号	电子邮箱
住宿信息	房间数量: ___间 入住时间: _____ 离开时间: _____			
是否申请 加入共同体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参加论坛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024 全国舞台科技应用行业 产教融合共同体成立大会

融合 创新 培育 发展

副理事长单位

安徽广播影视职业技术学院

南昌影视传播职业学院

洛阳职业技术学院

信阳职业技术学院

重庆海联职业技术学院

广东轻工职业技术学院

中华儿女报社江西记者站

江西江南都市报传媒有限公司

南昌市古琴协会

广东惠平商会

新华国际教育网络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柯德(上海)国际教育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发展集团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江西发展集团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江西发展集团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江西发展集团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晓音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海南火天影视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河南漫安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江西漫安文化艺术发展有限公司

江西漫安培训有限公司

江西漫安培训有限公司

江西漫安培训有限公司

江西漫安培训有限公司

江西漫安培训有限公司

江西漫安培训有限公司

江西漫安培训有限公司

江西漫安培训有限公司

江西漫安培训有限公司

江西漫安培训有限公司

江西漫安培训有限公司

江西漫安培训有限公司

江西漫安培训有限公司

江西漫安培训有限公司

江西漫安培训有限公司

江西漫安培训有限公司

江西漫安培训有限公司

江西漫安培训有限公司

江西漫安培训有限公司

江西漫安培训有限公司

江西漫安培训有限公司

江西漫安培训有限公司

江西漫安培训有限公司

江西漫安培训有限公司





行政樓
ADMINISTRATIVE BUILDING

数智新媒介 共创新演艺
祝贺全国数智演艺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成立



广东省教育厅

广东省教育厅关于举办省高校健康教育 教学指导委员会研修活动的通知

广东省高校健康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成员所在单位：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健康第一教育理念，落实 2024 年全国教育工作会议精神，全方位、多途径、多形式推进广东省高校健康教育体系建设，全面梳理广东省高校健康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以下简称“高校健康教育教指委”）成立以来工作情况，切实提升高校健康教育教指委委员专业素养，更好发挥高校健康教育教指委智库作用，促进健康教育在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推进高校素质教育中的综合作用，定于 8 月份举办省高校健康教育教指委研修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广东省教育厅。

承办单位：华南理工大学、华南师范大学。

二、时间地点

（一）活动时间。2024 年 8 月 10 日至 17 日。其中，8 月 10 日（周六）下午报到，8 月 17 日（周六）返程。

(二) 活动地点。西安交通大学学术交流中心(原南洋大酒店一期), 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兴庆南路1号。

三、参加人员

(一) 教育部体卫艺司、广东省教育厅相关工作负责同志。

(二) 国家高校健康教育指导委员会相关专家。

(三) 省高校健康教育教指委全体委员(名单见附件1)。

四、研修内容安排

(一) 省高校健康教育教指委工作研讨(由华南师范大学承办)。主要包括: 全面梳理2021年省高校健康教育教指委成立以来工作开展情况、研究讨论省高校健康教育教指委下一步工作规划。

(二) 省高校健康教育教指委2024年学校健康教育工作研修(由华南理工大学承办)。主要包括: 新时代学校卫生与健康教育政策解读、健康教育专家学术讲座; 全国健康学校试点单位、急救教育试点学校建设经验分享; 陕西高校健康教育工作实地调研观摩。

五、有关要求

(一) 请省高校健康教育教指委全体委员积极参与研修活动, 原则上不得请假和缺席, 特殊情况确需请假的, 以公函形式向省教育厅体卫艺处报批, 由省教育厅体卫艺处统一汇总报请分管领导审批。省高校健康教育教指委委员所在单位应当支

持其参加统一研修活动。参加研修活动人员请于7月31日前扫描活动报名二维码填报报名信息（见附件2）。

（二）请华南理工大学统筹做好本次研修活动的全程组织工作，请华南师范大学具体做好省高校健康教育教指委工作研讨，有关研讨安排报华南理工大学汇总。请各位委员根据研讨研修活动内容安排，做好交流研讨准备。委员所在单位是全国健康学校、全国学校急救教育试点建设单位的，委员要积极与学校试点建设主要负责部门沟通联系，做好经验分享准备工作。经验交流文字材料和PPT课件请于报到前报送至华南理工大学联系人电子邮箱，便于做好资料汇编和交流准备工作。

（三）本次研修活动所需经费由承办单位按照资金使用规定从年度专项资金中列支。参加活动人员的来往交通费用由所在单位按差旅费有关规定报销。

（四）研修活动期间，所有参加活动人员统一安排食宿，不得用公款相互宴请，不得以集体活动为名聚餐吃请。个人或承办单位不得安排与研修学习无关的旅游和娱乐活动。

（五）联系人及电话。

主办单位：省教育厅体卫艺处 张海涛，020-37629769；

承办单位：华南理工大学 边宇，18188733033，电子邮箱：847446678@qq.com；华南师范大学 杨忠伟，13729883633；
酒店联系电话：029-87665855。

- 附件：1.广东省教育厅关于成立广东省中小学和高校健康
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的通知
2.参加活动人员报名二维码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

校对人：张海涛

广东省教育厅

粤教体函〔2021〕31号

广东省教育厅关于成立广东省中小学和高校 健康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教育局，各普通高校、省属中职学校、省属中小学，省外高校在粤办学机构：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实施健康中国行动的意见》《健康广东行动（2019-2030年）》等文件精神，进一步加强对中小学和高校健康教育教学工作的指导，在各有关单位推进遴选的基础上，广东省教育厅决定成立首届广东省中小学和高校健康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广东省中小学和高校健康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是广东省教育厅聘请并领导的指导中小学和高校健康教育教学工作的专家组织，具有非常设机构的性质。主要职责是发挥咨询、研究、评估、指导等作用，组织开展全省中小学和高校健康教育教学重大理论与实践研究，就教材建设、教育教学方法改革、师资队伍和学科建设等向省教育厅提出精准、专业、科学、严谨的咨询意见和建议，开展校医培训、健康教育教师培训、成果鉴定和教学督导检查等工作。

首届广东省中小学健康教育指导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小学健康教育教指委)委员共62人,设主任委员单位1个,副主任委员单位10个,秘书长单位1个,聘期4年,自2021年11月起至2025年11月止。中小学健康教育教指委工作由主任委员单位主持,副主任委员单位协助,秘书长单位协助主任委员单位和副主任委员单位处理日常工作。

首届广东省高校健康教育指导委员会(以下简称高校健康教育教指委)委员共45人,设主任委员1人,副主任委员3人,秘书长1人,聘期4年,自2021年11月起至2025年11月止。高校健康教育教指委工作由主任委员主持,副主任委员协助,秘书长协助主任委员和副主任委员处理日常工作。

各地级以上市教育局和学校特别是两个教指委委员所在单位,要积极支持教指委委员的工作,为其开展工作创造条件、提供便利,促其切实履行职责、发挥作用。

- 附件: 1.广东省首届中小学健康教育指导委员会委员名单
2.广东省首届高校健康教育指导委员会委员名单
3.广东省首届中小学健康教育指导委员会章程
4.广东省首届高校健康教育指导委员会章程



附件 1

广东省首届中小学健康教育 指导委员会委员名单

主任委员单位

广州市中小学卫生健康促进中心

副主任委员单位

中山大学

华南师范大学

广州体育学院

深圳市教育局

佛山市教育局

珠海市学校卫生保健所

汕头市中小学健康教育指导中心

中山市中小学卫生保健所

阳江市学校卫生保健所

湛江市中小学卫生保健所

委员

王 庆 中山大学

陈亚军 中山大学

王丽君 暨南大学

赵力超	华南农业大学
钱 怡	南方医科大学
刘学兰	华南师范大学
陈 佳	广东药科大学
朱 琳	广州体育学院
唐 杰	广州医科大学
张明军	惠州学院
王 琪	北京师范大学珠海校区
刘宏辉	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
庄 弼	广东省教育研究院（退休）
蔡恭良	广州市教育局
车 纯	广州市荔湾区教育发展研究院
戴秀文	广州市中小学卫生健康促进中心
林琼芬	广州市中小学卫生健康促进中心
肖颖珊	广州市海珠区晓港西马路小学
龚莉莉	深圳市福田区教育局
于 洋	深圳市南山区教育科学研究院
杨红华	深圳市笋岗中学（退休）
赵云峰	珠海市教育研究院
徐慧雯	珠海市学校卫生保健所
吴志斌	珠海市学校卫生保健所
陈雯敏	珠海市第一中等职业学校

林岱君	汕头市中小学健康教育指导中心
任小牧	广东汕头华侨中学
周 斌	汕头市卫生学校
蒋寅亮	佛山市教育局
刘小凤	佛山市南海区教育发展研究中心
黄春神	韶关市教育科学研究院
谢国剑	韶关市曲江区实验小学
王成国	河源市河源高级中学
杨秀莲	梅州市梅江区黄遵宪纪念中学
邓文辉	梅州市曾宪梓中学
尹盛强	惠州卫生职业技术学院
邓兰芳	惠州市博罗县福田中学
朱政衡	河源市龙川县第一中学
谢纪样	汕尾市海丰县教师发展中心
谢东旭	华南师大附中汕尾学校
黄 浩	汕尾市实验初级中学
冯伟华	东莞市教育局教研室
骆 云	东莞市望牛墩中学
黄思哲	中山市中小学卫生保健所
张 鹏	中山市东区朗晴小学
李 荔	中山市华侨中学
陈志剑	江门市江海区教育局

杜延飞 江门市鹤山市第一中学
陈 青 阳江市学校卫生保健所
陈 赵 湛江市中小学卫生保健所
邱国梅 茂名市第十六中学
黎信勇 茂名市高州中学
祝尔他 肇庆市教育局
邱梅兰 肇庆市端州区教育局
梁进兰 肇庆市端州区睦岗小学
陈燕文 清远市第一中学
李国光 清远市清新区第一中学
苏礼屏 潮州市高级实验学校
陈致文 潮州市金山中学
方仰文 揭阳市普宁市教育局
陈晓伟 揭阳第一中学榕江新城学校
孙建平 云浮市邓发纪念中学

秘书长单位

广州市中小学卫生健康促进中心（兼）

专家顾问

马 军 北京大学
余小鸣 北京大学
张忠德 广州中医药大学

附件 2

广东省首届高校健康教育 指导委员会委员名单

主任委员

余敏斌 中山大学

副主任委员

樊莲香 华南理工大学

段 锐 华南师范大学

张持晨 南方医科大学

委员

夏 敏 中山大学

陈 元 中山大学

边 宇 华南理工大学

曾雪梅 华南理工大学

孙 立 暨南大学

郜艳晖 暨南大学

卢三妹 华南农业大学

孙晓生 广州中医药大学

范 方 华南师范大学

杨忠伟 华南师范大学

胡悒萍	华南师范大学
尚娟	广东工业大学
李旭武	广东外语外贸大学
李超威	广东财经大学
曾志嵘	广东医科大学
王双苗	广东医科大学
李卫东	广东药科大学
朱岩	广东金融学院
金友	广州大学
江慧琳	广州医科大学
廖姜文	广州航海学院
苏亚玲	东莞理工学院
杨海平	肇庆学院
秦风冰	广州理工学院
邹宇华	广州华商学院
陈维清	广州新华学院
林丹华	北京师范大学珠海校区
李兴汉	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校区
杜少辉	广东轻工职业技术学院
武文宏	广东轻工职业技术学院
侯德红	广东科学技术职业学院
付德荣	广东体育职业技术学院

胡晓燕 广东体育职业技术学院
宋健文 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
詹丽峰 汕头职业技术学院
董全斌 东莞职业技术学院
于海英 广东江门中医药职业学院
谭分全 广东江门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肖秀显 私立华联学院
雷毅雄 广州华立科技职业学院
李建军 广州城建职业学院

秘书长

杨忠伟 华南师范大学（兼）

专家顾问

季 浏 华东师范大学
马迎华 北京大学
廖文科 中国控烟协会

广东省首届中小学健康教育 指导委员会章程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加强对中小学校健康教育工作的宏观指导与管理，深化中小学健康教育，实施中小学健康促进行动，省教育厅聘请有关专家组成广东省中小学健康教育指导委员会。

第二条 广东省中小学健康教育指导委员会（以下简称省教指委）是在省教育厅领导下，对中小学校健康教育教学工作发挥咨询、研究、培训、评估与指导等作用的专家组织。

第二章 组织

第三条 省教指委委员由省教育厅从高等学校、中小学、幼儿园、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中小学卫生保健机构、有关政府机构的专家中，根据政治立场坚定、热心中小学健康教育事业、熟悉中小学健康教育教学和学校卫生与健康教育工作政策要求、学术造诣高、组织协调能力强、在广东省中小学健康教育领域有较高知名度、声誉和威望、健康状况良好、年龄不超过 60 周岁等原

则择优选聘。省教指委委员实行任期制，每届任期4年。

第四条 省教指委由主任委员单位，副主任委员单位、专家顾问、委员若干人组成。省教指委的工作由主任委员单位主持，根据教指委目标任务组建各工作组，明确任务职责，副主任委员单位协助，各委员根据任务职责开展具体工作。省教指委设秘书长单位1个，协助处理日常工作。主任委员单位、副主任委员单位安排专人负责教指委工作。定期向省教育厅汇报工作进展情况，全面主持做好我省中小学健康教育指导委员会工作。

第五条 省教指委根据工作需要，可以设置联络员。

第三章 任务

第六条 把握国内外健康教育教学的发展趋势，针对中小学健康教育教学的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就教材建设、教育教学方法改革、师资队伍和学科建设等开展深入调查和研究，定期向省教育厅提出精准、专业、科学、严谨的咨询意见和建议报告，为科学决策提供优质咨询服务。

第七条 深入研究新形势下中小学健康教育的需求与规律，准确判断健康教育教学面临的新情况新问题，及时提出健康教育在教材资源建设、师资队伍能力建设、条件保障、监测评价等方面的建议。

第八条 积极主动或接受省教育厅委托组织和开展中小学

校健康教育教学基本规范、基本标准和基本要求等研究，努力推进中小学校健康教育教学标准化建设，不断提升健康教育教学质量。

第九条 针对中小学校落实健康中国行动和健康教育教学的有关要求，有组织地开展调研，了解真实情况，总结推广经验，并及时向省教育厅提交报告。

第十条 组织师资培训和交流性质的教学竞赛或观摩展示活动。加强国家有关政策的宣讲和解读，引领学校健康教育主旋律和新时尚，营造良好的学校健康社会环境和氛围。通过搭建平台、组织活动、开展培训等方式交流健康教育课程建设和教学改革经验，宣传推广优秀教学成果，推动中小学校健康教育教师不断提高教学能力。

第十一条 审订和指导中小学校健康教育教学和课程教材资源（含教科书、教学课件、教学参考书和音像制品等）。

第十二条 接受省教育厅委托，开展健康教育培训及其他相关工作。

第四章 工作方式与经费

第十三条 省教指委根据省教育厅的有关工作任务和健康教育学科改革发展的实际情况，在主任委员的领导下制订工作计划，开展有关工作，并及时将有关材料、总结等上报省教育厅。

第十四条 省教指委原则上每年召开一次主任办公会议，必要时可召开全体委员会议。教指委形成的有关文件如需发至中小学校，需经省教育厅审核后转发。

第十五条 省教指委各专业工作组根据省教指委工作规划制订本组年度工作计划，经省教指委主任委员、副主任委员核准后，根据实际情况组织开展相关工作。

第十六条 根据工作需要，省教指委可向省教育厅相关部门申请必要的条件保障和经费支持。

第十七条 省教指委委员所在单位要积极支持委员工作。

第十八条 省教指委有关工作通知可由主任委员所在单位代章印发。

第五章 附则

第十九条 本章程自颁布之日起实施。

广东省首届高校健康教育 教学指导委员会章程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加强对高校健康教育工作的宏观指导与管理，推动高校健康教育改革和学科建设，普及健康知识，培养健康行为，提升我省大学生健康素养，省教育厅聘请有关专家组成广东省高校健康教育指导委员会。

第二条 广东省高校健康教育指导委员会(以下简称省教指委)是在省教育厅领导下，对高校健康教育教学工作发挥咨询、研判、宣传、培训、评估、示范、指导和服务等作用的专家组织。

第二章 组织

第三条 省教指委委员由省教育厅从高等学校或有关政府机构、事业单位的专家中，根据思想政治素质好、学术水平高、教学工作或实际工作经验丰富、作风正派、身体健康、年龄一般不超过 65 周岁的原则择优选聘。省教指委委员实行任期制，每

届任期 4 年。

第四条 省教指委由主任委员，副主任委员、委员若干人组成。省教指委的工作由主任委员主持，副主任委员协助。省教指委设秘书长 1 人，协助处理日常工作。

第五条 省教指委根据工作需要，可以设置联络员，成立专项工作小组。

第三章 任务

第六条 把握省内外健康教育教学的发展趋势，针对高校健康教育教学改革与发展的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开展深入调查和研究，定期向省教育厅提交咨询建议和报告，为科学决策提供优质咨询服务。

第七条 深入研究新形势下高校健康教育教学各专业领域、健康教育课程的建设规律，准确判断健康教育学科发展面临的新情况新问题，及时提出健康教育学科在教学改革、教材建设、师资队伍、条件保障、监测评价等方面的建议。

第八条 积极主动开展省教育厅委托组织和开展的高校健康教育教学基本规范、基本标准和基本要求等相关工作，努力推进高校健康教育教学标准化建设，不断提升高校健康教育教学质量。

第九条 针对高校落实广东省对健康教育教学的有关要求，

组织开展调研、宣讲、评估工作，了解真实情况，总结推广先进经验，并及时向省教育厅提交报告。

第十条 定期组织师资培训和教学研讨和竞赛活动，加强国家有关政策的宣讲和解读，宣传推广优秀的高校健康教育教学成果，推动高校健康教育相关教师不断提高业务能力和科研水平，营造良好的学校健康教育社会环境和氛围，不断促进学生健康意识的提升和健康生活方式的养成。

第十一条 审订和指导高校健康教育教学各专业领域和健康教育课程的教学资源（含教科书、教学课件、教学参考书和音像制品等）。

第十二条 接受省教育厅委托，开展健康教育教学、培训及其他相关工作。

第四章 工作方式与经费

第十三条 省教指委根据省教育厅的有关工作任务和健康教育学科改革发展的实际情况，在主任委员的领导下制订工作计划，开展有关工作，并及时将有关材料、总结等上报省教育厅。

第十四条 省教指委原则上每年召开一次主任办公会议，必要时可召开全体委员会议。省教指委形成的有关文件如需发至高等学校，需经省教育厅审核。省教指委形成的有关会议通知、纪要可自行印发给高等学校。

第十五条 省教指委各专业工作组根据省教指委工作规划制订本组年度工作计划，经省教指委主任委员、副主任委员核准后，根据实际情况组织开展相关工作。

第十六条 根据工作需要，省教指委可向省教育厅相关部门申请必要的条件保障和经费支持。

第十七条 省教指委委员所在单位要积极支持委员工作。

第十八条 省教指委有关工作通知可由主任委员所在高校代章印发。

第五章 附则

第十九条 本章程自颁布之日起实施。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广东省卫生健康委。

校对人：李梦华

2024年广东省高校健康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研修活动

陕西·西安 2024年8月



研修活动照片



研修活动照片

广东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超星职业教育研究院

关于举办“AI 赋能职业教育专业及课程建设研讨会(2025)” 的通知

各职业院校领导、专家及同仁：

广东省作为产业高地，在人工智能发展浪潮中肩负着重要使命。随着人工智能技术深度融入产业转型升级，各领域对高技能人才的AI应用能力提出全新要求，职业教育专业建设与课程开发亟需与产业需求同频共振。为响应《关于深化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改革的意见》中“推动职教专业数字化改造”的号召，落实《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2024-2035年）》，拟于2025年11月6-8日在广州举办“AI 赋能职教专业及课程建设研讨会（2025）”。会议将聚焦AI技术驱动的产业人才需求变革、职教专业动态调整机制、课程资源智能化重构等多个维度，深入探讨AI赋能职业教育创新发展之路径。现将活动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主题

AI 赋能职业教育专业及课程建设

二、组织单位

主办单位：广东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超星职业教育研究院

承办单位：广东省职业学校交通运输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广东省职业学校数字化转型工作指导委员会

三、参会人员

各职业院校领导；主管教学领导；教务、产教融合、质量工程、信息中心、二级学院等部门领导；专业负责人、教研室主任、骨干教师、教学研究人员等。

四、会议时间与地点

报到时间：

2025年11月6日14:00-21:00 广州阳光酒店大堂

11月7日8:00-8:50 广州阳光酒店一楼国际厅

会议时间：2025年11月7日9:00-17:00

会议地点：广州阳光酒店一楼国际厅（地址：广州天河区黄埔大道199号）

五、会议主要内容

- 1.专业数字化转型与AI驱动专业建设
- 2.高水平专业群建设服务新质生产力
- 3.AI赋能五金建设
- 4.在线课程如何升级智慧课程
- 5.各院校成功经验和实践案例分享

六、其他事项

- 1.相关费用：（1）本次会议不收取会务费，统一安排住宿；（2）会议期间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2.请于2025年11月3日前依据附件报名方式报名。

3.会务组工作人员及联系方式：

刘婷（广东交通职业技术学院）电话：15626491166

张滢（超星职业教育研究院）电话：19876058328

黄秀鹏（超星职业教育研究院）电话：13078838864

广东交通职业技术学院（盖章）



超星职业教育研究院（盖章）

2025年10月23日



附件：

报名方式 1：填写报名表单

请于11月3日前使用微信或学习通扫描下方二维码或链接报名：

[https://office.chaoxing.com/front/web/forms/gather/fore/gather?](https://office.chaoxing.com/front/web/forms/gather/fore/gather?id=63724&enc=2072729594c29762e7d2a081e580ad2b)

[id=63724&enc=2072729594c29762e7d2a081e580ad2b](https://office.chaoxing.com/front/web/forms/gather/fore/gather?id=63724&enc=2072729594c29762e7d2a081e580ad2b)



报名方式 2：填写会议回执

请于11月3日前将回执(可根据人数调整表格行数)发至邮箱

15323688423@139.com (*为必填项)。

*学校名称：				*联系人及电话：				
*姓名	*性别	*部门	*职务	联系方式		住宿及用餐		
				*电话	邮箱地址	月 日 单/双人间	月 日 单/双人间	*是否参加 7日中餐

AI 赋能职业教育专业及课程建设研讨会(2025)

主办单位 | 广东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超星职业教育研究院
承办单位 | 广东省职业学校交通运输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广东省职业学校数字化转型工作指导委员会

中国·广州
11月06-08日





優質教師專業發展協會

The Association for Development of Professional Teachers

2025-2027 年度

創會會長

劉秀清博士

創會

首席顧問

彭敬慈博士

創會顧問

趙明仁博士

(教授)

Ana. Maria

Pires

Correia (Pr

ofessor)

學術顧問

高裕安博士

李輝助理副

校長(香港

教育大學)

董事(香港)

鄭婉玲博士

鍾麗萍博士

黃穎琪博士

朱國強校長

張惠卿校監

董事(國內)

張純博士

孫春榮博士

范潔敏園長

盧嘉榆總監

鄭堯昇執董

執行委員

主席:

韋凱欣博士

副主席

張素媚經理

李燕玲總監

秘書:

陳欣瑩副校長

陳思含老師

朱詠慈老師

財政:

王影帆導師

鄧敏慧校監

宣傳推廣聯絡:

吳雪霞副校長

柯雁鳳校長

蔡文娟校長

康樂聯誼總務:

黃玉貞校長

張潔琮校長

敬啟者:

邀請函 - 誠邀出席第四屆會員大會就職典禮 暨 專題會議及於優師文集撰文投稿

承蒙各界專業友好熱心支持，與本會同心前行，衷心感謝！本協會第四屆會員大會就職典禮 暨 專題會議定於 2025 年 11 月 23 日(星期日)，假座香港遊樂場協會-優才發展及交流中心三樓禮堂舉行。承蒙香港教育大學助理副校長(區域拓展) 李輝教授(Professor LI, Hui Philip)應邀任本會主禮嘉賓，實感榮幸！李輝教授亦會按大會專題而撰文解讀「優師之道新視角」的概念與實踐，並以此為應屆就職董事及執委致勉，以倡導優師優育。

本會誠邀各位專家、領導及教育同業撥冗出席典禮交流歡聚，並同心共思「優師之道新視角」及於優師文集撰文分享，藉此見證本會持續發展及向優質專業而努力。

活動詳情如下:

日期: 2025 年 11 月 23 日(星期日) **時間:** 下午 17:00-19:00 (16:50 開始接待)

地點: 香港遊樂場協會-優才發展及交流中心三樓禮堂(九龍旺角區奶路臣街 38 號)

程序: 會員大會就職典禮/專題啓動及個案分享/晚宴聯誼

年度專題: 教育的可持續發展 - 「生命.生活.生態.生生不息」

專題啓動: 主禮致勉「優師之道新視角」- 李輝教授(香港教育大學助理副校長).

個案分享: 1(嬰兒組): 優師之道-守護生命. 安康成長→鄭婉玲博士+李燕玲總監

2(幼兒組): 優師之道-教育照顧. 均衡發展→張素媚經理+歐鳳珊校長

3(小學組): 優師之道-珍惜生命. 活出自我→朱國強校長+呂靜儀副校長

優師文集: 本會於第四屆及第五屆將按上述年度專題及專題啓動而組織優師文集徵文活動，期待各會員、專家領導及教育工作者繼續關注支持與撰文分享！所有文章及個案+錄影均會於優師文集發報，以達「共譜. 共建. 共融. 共享」之效！

投稿須知: 各文章及個案分享者，分專家組個案分享組，須撰寫文章及錄影發報(包括當日 4 位現場發報稿)。內容是分享學校對「優師之道新視角」的理解及要求，並引證學校優師已實踐其對學校嬰/幼/兒童的優秀成效案例與憑証。文章必須是原著並未對外發表。以文字檔投稿，字數約 1000-1500，標楷體，A4 size 單行距，齊邊。約 5 分鐘視頻精簡分享內文或個案圖片，出版時加二維碼展示。文稿以電郵或 USB 提交；所有內容均代表個人意見，除修改錯別字或語句表達外，評審組不作內容修改，若認為文稿與主題不配合或不適合刊登，便會與作者個別跟進。

分期截稿: 本會更鼓勵各教育持份者能持續探討、實踐及定期投稿分享交流，以達「生命.生活.生態.生生不息」的教育可持續發展。為此，優師文集將分期截稿及發表。第一期於 2025 年 11 月 10 日或之前截稿；第二期於 2026 年 5 月 10 日或之前截稿；第三期於 2026 年 11 月 10 日或之前截稿；第四期於 2027 年 5 月 10 日或之前截稿。

如蒙出席典禮或撰文投稿，懇請盡快回覆，以便安排！謝謝關注，期待指導！順祝教安！

優質教師專業發展協會

會長：劉秀清博士

主席：韋凱欣博士

2025 年 10 月 10

地址：香港 新界 元朗 教育路 103 號 鴻運樓 3 樓

2/F, Good Luck Mansion, 103 Kau Yuk Road, Yuen Long, New Territories, HK

電郵：adpt082019@gmail.com



2025年周玉娥参加优质教师专业发展协会第四届会员就职典礼、专题会议照片